

宁夏回族自治区食品安全协会文件

宁食协发〔2021〕5号

宁夏食品安全协会关于批准发布 《沙湖大鱼头用商品鱼》团体标准的公告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宁夏食品安全协会团体标准制定管理办法》，经宁夏食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相关专家审查会议评审通过，现批准发布《沙湖大鱼头用商品鱼》团体标准，自2021年4月20日起现实施，现予以公告。

宁夏食品安全协会
2021年4月19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